

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大门购买及安装 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XJTY-ZB-2023-100

采购人(盖章)：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闫泉

电话：0994-2201715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马雪玉

电话：0994-2331855

详细地址：新疆昌吉南公园西路锦江之星6楼615

二〇二三年七月

目录

| | | |
|------|-------------------|----|
| 第一部分 | 招标公告 | 3 |
| 第二部分 | 投标须知前附表 | 8 |
| 第三部分 | 评标办法及标准 | 26 |
| 第四部分 |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 31 |
| 第五部分 |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 34 |
| 第六部分 | 投标文件格式 | 39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大门购买及安装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大门购买及安装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TY-ZB-2023-100

项目名称：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大门购买及安装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000000

最高限价（元）：700000，3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东五工村 145 户农户大门购买安装及墙面粉刷

数量：1

预算金额（元）：7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东五工村 145 户农户大门购买安装及墙面粉刷（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下六工村 134 户农户大门购买及安装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下六工村 134 户农户大门购买及安装（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一、标项二（签订合同后 45 个日历日。）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经年审核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成立的公司不提供)

(4) 近三年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取消投标资格。

(5)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3 年 8 月 2 日（每天 10:00 至 14:00， 16:00 至 20:00；（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8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登录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3 年 8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供

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完成平台注册、申领CA证书等所需的时间。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将政采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的制作及上传。在使用新疆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36 进行咨询。

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完成。投标人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4. 参与电子投标的投标人，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提示：“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签到、解密等，完成“开标一览表”在线签章。注意：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以上操作，将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特别提示：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

地 址：新疆昌吉市六工镇

联系方式：0994-22017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昌吉南公园西路锦江之星 6 楼 615

项目联系人：马雪玉

联系电话：0994-2331855

特别提醒：

1、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基本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需一笔汇出，分笔汇出银行系统将不予统计），且不得以分公司的名义转账，投标保证金需在2023年8月15日11:00（北京时间）前到账，超过时间则不予认可。投标单位须在汇款单备注栏标明：XXX项目XXX标段（标段）或采购项目编号。该项目不换取保证金收据，由银行出具投标企业保证金缴纳情况。晚于规定时间缴纳保证金的企业一切责任将由贵公司自行承担。

2、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请仔细阅读，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7日前按招标文件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人认为必要时，将（澄清）修改后的公告发布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敬请投标企业及时关注。在规定期限内投标企业未提出质疑的视为投标企业默认招标文件不存在质疑的相关问题。超过招标文件质疑时间将不再接受投标企业所提出的质疑。

3、评标结束后。中标企业签订完政府采购合同后提供以上材料加合同原件一份，办理退投标保证金事宜。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1 | 采购人 | 名称：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闫泉 电话：0994-2201715 |
| 2 | 代理机构 | 名称：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昌吉南公园西路锦江之星6楼615 联系人：马雪玉 电话：0994-2331855 |
| 3 | 采购标项名称 | 标项一：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东五工村145户农户大门购买安装及墙面粉刷 标项二：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下六工村134户农户大门购买及安装 |
| 4 | 采购内容 |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 5 | 资金来源 | 2022年第一批自治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资金 |
| 6 | 采购概算价 | 标项一采购预算：70万元，其中东五工村墙面粉刷采购预算：406384.51元。 最高限价：70万元； • 标项二采购预算：30万元，最高限价：30万元； 注：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投标限价；且分项报价也不得超出各 项目分项的限价（如有），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
| 7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8 | 评标方法 |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 综合打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唯一条件。 |
| 9 |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 时间：45日历天（具体时间以签订合同为准） 地点：具体地点以甲方指定为准。 |
| 10 | 质量要求 验收标准 | 服务质量：符合现行有关规范和标准； 服务要求：符合现行有关规范和标准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 |
| 11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12 | 考察现场 | 不组织 |
| 13 |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 提出质疑函的时限：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提供纸质版质疑文件加盖公章递交至新疆昌吉南公园西路锦江之星6楼615。 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94-2331855 地 址：新疆昌吉南公园西路锦江之星6楼615 |

| | | |
|----|-------------|---|
| 14 | 投标资格 |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标项 1、标项 2：</p> <p>(1) 经年审核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p> <p>(2)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p> <p>(3)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3 年成立的公司不提供）</p> <p>(4) 近三年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取消投标资格。</p> <p>(5)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p> |
| 15 | 信用情况 | <p>1、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及方式：</p> <p>(1) 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起至开标日期止，超出此时间范围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 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通过“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网页材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p> <p>(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性文件中进行承诺。</p> <p>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p> |
| 16 | 投标文件发放 | <p>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p> |
| 17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p>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
| 18 | 投标截止时间 | <p>2023 年 8 月 15 日 11:00（北京时间）</p> |
| 19 | 投标有效期 | <p>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p> |
| 20 | 投标保证金 | <p>(1) 标项一投标保证金的金额：10000 元；（壹万元整）</p> <p>标项二投标保证金的金额：5000 元；（伍仟元整）</p> <p>(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帐、支票、银行电汇、电子保函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帐、支票、银行电汇、电子保函的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3) 投标保证金递交方式：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交纳主体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供应商应将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企业基本账户银行转账支票、银行电汇证明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列入投标文件投标函部分的投标保证金中；投标保证金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到账时间为准）递交至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法定节假日、双休日及资金在途时间。</p> |

| | | |
|----|--------------|--|
| | | <p>名称：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昌吉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806001012010140321789 备注：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用途栏上应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标准格式：XX 项目投标保证金】如超出规定字数可简写 电子保函使用方法： 1、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首页点击“电子保函”直接进入新疆政府采购电子保函申请页，点击【立即申请】 2、依次完善页面显示的投保人信息（供应商信息），确认您要投保的项目信息，在投标项目选择页面选择您需要投保的项目（可根据项目名称或项目保函进行搜索），选择投保项目后填写被保险人信息及投保内容。服务热线：400-9039583</p> |
| 21 |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 <p>报价应包括采购货物、运输、安装、装卸、验收、开具发票和相关售后等服务；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p> |
| 22 | 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及方式 | <p>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11:00 时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p> |
| 23 | 标前准备 |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p> |
| 24 | 招标文件解密时间 | <p>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8 月 15 日上午 11:00-11:3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3 年 8 月 15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
| 25 | 评标委员的组建 | <p>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 48 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p> |
| 26 | 招标代理服务费 | <p>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2015] 299 号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及计价格[2002]1980 号的相关规定。</p> |
| 27 | 履约保证金 | <p>履约担保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具体以与甲方约定为准，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供货，则扣除履约保证金。</p> |
| 28 | 验收方式 | <p>采购人按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及国家、行业的相关规定进行验收。</p> |

| | | |
|---|----------------|---|
| 29 |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p>价格扣除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注：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
| 30 | 关于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 <p>1. 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对其投标货物的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10%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p> <p>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由采购人在幅度范围内确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
| 31 | 其他说明 | <p>特别提醒：</p> <p>1、所有投标人的报价高于采购预算额度视为无效报价（即作否决投标处理）。</p> <p>2、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p> <p>综合打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p> <p>3、所有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视为无效标处理。</p> <p>4、更正补充公告请自行登录新疆政府采购网查看下载。</p> |
| <p>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p> <p>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招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p> <p>3、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p> | | |

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昌吉市六工镇人民政府大门购买及安装采购项目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招标人”）和采购单位。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技术协助、本地化开发、安装、调试和交付使用后免费维护期内应履行的义务及质量保证服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报名

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人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一、 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招标需求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为无效标。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二、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构成

本项目所涉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第五章，未给出的格式请自拟。

投标文件主要包括：

- 一、 投标函
- 二、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 开标一览表格式
- 四、 报价明细表
- 五、 投标保证金（银行缴纳凭证回执单）
- 六、 商务响应表
- 七、 投标单位简介
- 八、 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九、 技术偏离表
- 十、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一、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十二、 技术标方案
- 十三、 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 十五、 关于对本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 十六、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建议根据招标文件合格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投标文件的编制及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等内容一一关联投标文件按统一格式、顺序编写。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采购、运输、装卸、验收、开具发票和相关售后等服务。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投标单位在报价时请考虑。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一)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递交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 11:00 时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二) 投标文件的准备和解密时间要求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

咨询。

5、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3 年 8 月 15 日上午 11:00- 11:3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3 年 8 月 15 日上午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6、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三、 开 标

3.1. 开标

3.1.1 本次采用不见面方式网上开标。

3.1.2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3.1.3 开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解密。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3.1.4 开标时，投标报价以系统显示投标报价为准。

3.1.5 投标人代表在开标过程中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本次开标及开标过程的全部事宜。

四、 评标、定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由招标代理在开标前48小时在新疆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此次评标专家。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招标文件。

评标程序

1. 资格评审

招标代理对投标人提交的资格文件进行评审。

2. 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

3. 实质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与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3）各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4）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得分进行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等。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报价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部分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录像监控、照片记录，且由监标人员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推荐成交供应商：由评标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及排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采购人从评审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签订合同

（一）签订合同

1、 中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 中标合同不得转让。合同分包需在投标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招标人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

3、 招标人如遇中标人违约，可从候选中标人中重新选定中标人，并签定经济合同。

4、 合同的制订由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三方参加，为确保合同双方的利益均等，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合同制订过程中进行协调。

（二）合同一式肆份，需经招标人、中标人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招标人、中标人亦可自愿申请公证。

1、合同的组成

1.1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1.1 专用合同；

1.1.2 合同条款；

1.1.3 中标通知书；

1.1.4 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

1.1.5 招标文件；

1.1.6 评标答疑记录。

2、履约保证金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前提交履约保证金，如中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供货、安装和调试完毕，则扣除履约保证金。

2.2 履约保证金（无息）将在乙方履行完成合同所有义务后凭乙方的收款收据在五天内退返乙方。

六、法律责任

（一）、法律责任

1、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招标人、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四）向招标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无效。

2、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一）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二)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 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 且未经招标人同意, 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三)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七、特别提示

1、投标人应认真研读招标文件, 充分考虑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合同条款后编制投标文件。

2、如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各类表格样式, 投标人可另行设计表格样式, 但力求内容完整, 表达清晰、准确。

3、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 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 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 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 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 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 请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或下载; “新疆政务通” APP 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 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

6、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 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 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 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7、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编制的, 解释权属新疆拓远工程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八、招标失败条件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3. 招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实际参与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4. 最终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的;
5. 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的;

九、质疑及答复

1、质疑的提出

1.1 本采购文件中所称质疑及答复,是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向采购方提出质疑,采购方答复质疑的行为。

1.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1.3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或潜在报价方。可质疑的文件为采购公告以及采购文件(包括属于其组成部分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和评审标准、合同文本等)。

3 对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为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报价方。采购过程,即从采购项目信息公告发布起到中标结果公告止,包括采购文件的发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开启、评审等各个采购程序环节。

4 提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质疑主体应当符合有关规定;

(二)在质疑法定期限内提出;

(三)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受理范围和本项目采购人的管辖权范围;

(四)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提出质疑应当具有明确的请求和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即质疑人在质疑函中提出的,要求采购方对其予以支持的主张。必要的证明材料,即能够证明质疑人的质疑请求成立的必要材料,包括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6 质疑人所提供的证明材料应当具有真实性、合法性以及与质疑事项的关联性和证明力,否则不能作为认定该质疑事项成立的依据。

7 质疑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一)提出质疑的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事项;

(四)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

(五)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8 质疑函采用实名制。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质疑人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附有效身

份证明文件。

9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10、质疑的审查和受理

10.1 采购方在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及时审查是否符合质疑受理条件，对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及时予以受理。

10.2 对不符合质疑受理条件的，分别按照下列不同情形予以处理：

（一）质疑函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修改并重新提出质疑。修改后质疑事项仍不具体、不明确或者最终递交质疑函的时间超过质疑法定期限的，不予受理；

（二）质疑主体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三）超过质疑法定期限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四）对不属于可以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事项提出质疑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五）质疑不属于本项目采购方管辖的，告知质疑人向有管辖权的采购人提出质疑；

（六）质疑不符合其他条件的，告知质疑人不予受理。

11、质疑的处理和答复

11.1 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处理及答复质疑。

11.2 采购方受理质疑后，将及时把质疑函发送给被质疑人，并要求其在一定限期人提交书面答复，同时提供有关证据、依据和相关材料。

11.3 对于质疑事项中涉及的问题较多、情况比较复杂的，为了全面查清事实、取得充分的证据，采购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或者组织质证。

11.4 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方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11.5 质疑处理过程中，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的，将终止质疑处理程序。

11.6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按质疑人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方依法对质疑进行调查处理的，采购方将视同其认可质疑事项。

11.7 采购方将在正式受理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处理质疑需要进行调查取证、组织专家评审、质疑人及被质疑人提交或补正材料等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质疑处理期限内。

11.8 采购方经调查、论证、核实，认定质疑不能成立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定质疑成立的，按照以下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但合格报价方仍不少于 3 家时，依法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报价方，否则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1.9 采购方将书面答复质疑，质疑答复包括下列内容：

- （一）质疑人名称；
- （二）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三）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四）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五）质疑答复日期。

11.10 质疑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由采购方建议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一）受理后发现投诉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 （二）投诉事项缺乏事实依据，投诉事项不成立；
- （三）投诉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
- （四）投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情形。

质疑函

致：_____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规，我公司对 _____ 的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
评审活动存在疑问，特提出质疑（详见下表）。

我公司和本人对此质疑函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并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应处理和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名章）：

身份证号码：

固话：

传真：

手机：

本项目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名章）：

身份证号码：

固话：

传真：

手机：

公司地址：

邮编：

质疑人（公章）

年 月 日

质疑内容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 | |
|------|---------|
| 具体内容 | 质疑事项： |
| | 主要内容： |
| | 事实依据： |
| | 适应法规条款： |
| | 佐证材料： |

备注：

1、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在提交质疑函（无需填写授权委托人）的同时，还应提交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请持身份证原件用于核对。

2、授权本项目评审委托人办理质疑事务的，除提交质疑书、加盖质疑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外，还应当提交由质疑人出具的明确载明授权委托的具体权限和事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一栏填写不下时，质疑人可另附页（A4），但附纸要求加盖质疑人公章。

4、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材料应与质疑函合并装订。

5、质疑函一式三份。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一、资格审查

| 序号 | 投标文件审查及响应性 (评审结果为合格/不合格) | 投标人 1 | 投标人 2 | 投标人 3 |
|--|---|-------|-------|-------|
| | | 是否合格 | 是否合格 | 是否合格 |
| 1 | 是否提供经年审核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 | | |
| 2 | 法定代表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参加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 |
| 3 |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提供最近一年度（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等）或银行资信证明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当月新成立的公司不需提供。 | | | |
| 4 | 近三年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经营异常名录的取消投标资格。 | | | |
| 5 | 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 | | |
| 6 | 标项一：缴纳投标保证金：10000 元整；（大写：壹万元整） 标项二：缴纳投标保证金：5000 元整；（大写：伍仟元整） | | | |
| 评审结果 | | | | |
| “√”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一项不合格为无效投标处，如不合格，请在结果中写明原因。 | | | | |

二、符合性评审标准（有一项不通过，否决投标文件）

| 项目 | 评审内容 | 投标人1 | 投标人2 | 投标人3 | 投标人N | |
|---|------|------------------------------------|------|------|------|--|
| 符合性评审 | 1 |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 | |
| | 2 | 投标文件是否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 | | |
| | 3 | 投标文件记载的招标项目合同履行期限是否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履行期； | | | | |
| | 4 |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 |
| | 5 | 投标报价是否高于采购预算价且投标报价是否为唯一报价； | | | | |
| | 6 | 投标文件的内容是否满足招标内容及要求； | | | | |
| | 7 | 商务条款是否有偏离情况的； | | | | |
| | 8 | 投标文件是否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 | | | |
| | 9 | 是否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 |
| | 10 |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文件是否清晰、具有较强辨识度 | | | | |
| 结论：合格/不合格 | | | | | | |
| 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 | | 年 月 日 | | | | |
| 备注：如果投标文件中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标委员会将认定整个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废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 | | | | |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评审标准细则

一、报价部分（30分）

| 评审因素 | 小项分值 | | 评分内容 |
|------|------|-----------|--|
| 评标价格 | 30分 | 投标报价（30分） |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值保留小数点后二位。</p> <p>评标委员会有权判定合格投标人明显低于成本的报价是无效报价，经评标委员会判定合格投标人的报价为无效报价的，将不计入基准价计算。</p> |

技术、商务部分（70分）

| 评分内容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商务部分 | 业绩 | 10 | <p>业绩：2020年1月至今承担过同类项目每提供一项加5分；最多得10分。（提供同类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同类项目验收单，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应标的，移送监管部门依法处理）</p> |
| | 标函质量 | 5 | <p>标函编制内容完整、齐全、叙述严谨、标书上传格式良好，得5分，一般得2分。</p> |

| 评分内容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技术部分 | 服务方案及具体措施方案 | 10 | <p>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了解程度，项目实施方案，配送质量及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p> <p>（1）投标人对项目理解非常详细、深刻，实施方案科学、具体，配送步骤清晰、可操作性强的，得7-10分；</p> <p>（2）投标人对项目理解较为详细、深刻，实施方案较科学、具体，配送步骤较清晰、可操作性较强的，得5-7分；</p> <p>（3）投标人对项目理解基本详细，实施方案基本具体，配送步骤基本清晰、有可操作性的，得3-5分；</p> <p>（4）投标人对项目理解不够准确，实施方案不完整，配送步骤模糊</p> |

| 评分内容 |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 | | 粗糙的，得 0-3 分； (5) 无提供不得分。 |
| | 产品质量管理措施 | 15 | 综合比较各投标人针对本次项目拟提供的产品质量管理措施（包括货物的存储、运输、验收等环节）： 产品来源清晰具体、验收方案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具体、完善，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11-15 分； 产品来源清晰较具体、验收方案较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各环节基本合理、完善，基本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6-10 分； 有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但来源不够清晰、验收方案不够全面，质量及安全保证各环节措施不够具体、完善的得 0-5 分； 未提供质量及安全保证措施，或未提供投标产品来源的不得分。 |
| | 售后服务方案 | 10 | 综合比较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需求拟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方案优于采购需求，方案全面、科学且能够结合项目特点的，得 7-10 分。 售后方案满足采购需求，基本全面且具有一定的合理性的，得 4-6 分； 售后方案基本满足采购需求，部分方案不清晰且可行性一般的，得 0-3 分； 部分不满足采购需求，部分方案不具有保障性且不可行的，不得分。 |
| | 技术参数响应 | 2 | 各项产品的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与功能、配图齐全，优于招标技术参数得 2 分； |
| | 技术服务人员 | 10 | 投标人拟派的技术服务人员架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售后服务人员、配送货人员、司机等： 技术服务人员架构方案全面、人员投入充沛、科学且能够结合项目特点的，得 10 分。 技术服务人员架构基本全面且具有一定的合理性的，人员投入良好满足采购需求，得 6 分； 技术服务人员架构满足采购需求，人员投入一般且可行性一般的，得 3 分； (所投入的人员须提供佐证材料证明为投标人企业员工（劳动合同证明材料），未提供本项不得分，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应标的，移送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
| | 合理化建议 | 8 | 现场服务到位，对缩短工期、提高质量、节省投资方面的建议合理，得 5-8 分 现场服务较到位，对缩短工期、提高质量、节省投资方面的建议较合理得 0-4 分 |




注：在对评标专家的评分进行计算时，最后得分为各专家打分平均值。评分分值及计算结果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政策加分以及计算方法

|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的要求： | |
|------------------------|--|
| 评审内容 | 评分标准 |
| 中小微型企业有关政策 | <p>(1)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执行；</p> <p>(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价格扣除幅度：10%</p> |

第四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及具体要求

一、标项一采购需求：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规格参数 | 图片 |
|----|-------|------|----|--|---|
| 1 | 铁艺大门 | 85 | 套 | 规格：宽 3-4 米，高 2.3 米，手动双开门。 需上门安装调试 产品材质：铁质 开启方式：对开 |  |
| 2 | 铁艺大门 | 28 | 套 | 规格：宽 4-5 米，高 2.3 米，手动双开门。 需上门安装调试 产品材质：铁质 开启方式：对开 |  |
| 3 | 铁艺大门 | 20 | 套 | 规格：宽 5-6 米，高 2.3 米，手动双开门。 需上门安装调试 产品材质：铁质 开启方式：对开 |  |
| 4 | 真石漆墙面 | 4498 | 平米 | 铲除至基层，铲除至基层后重新粉刷质感漆。 | |

标项二采购需求：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规格参数及品牌 | 图片 |
|----|------|-----|----|---|--|
| 1 | 铁艺大门 | 108 | 套 | 规格：宽 2-4 米，高 2.3 米，手动双开门。 需上门安装调试 产品材质：铁质 开启方式：对开 |  |
| 2 | 铁艺大门 | 22 | 套 | 规格：宽 4.01-6 米，2.3 米，手动双开门。 需上门安装调试 产品材质：铁质 开启方式：对开 |  |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

一、交货时间：45 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二、交货地点：（业主指定地点）

三、验收标准、规范

- 1、供应商应派员在所供产品到现场时，进行到货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供应商应负责更换，并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此工作所发生费用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采购人提供现场的存放场地，保管责任由供应商负责。
- 3、产品安装调试由供应商负责，应使用训练有素的安装人员，安装结束且工作情况良好，在采购人同意后，将执行调试工作。
- 4、供应商应派遣具有相关实践经验的工程师或技术人员与采购人一起进行设备的调试工作。
- 5、在调试期间供应商应在现场负责测试和调试，并提供所有测试和调试所需的工具、材料、仪器和劳务人员，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 6、产品保护：供应商在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两周内有责任对材料设备的成品保护、维护负责。
- 7、验收合格条件

(1) 运行结果符合合同要求。

(2) 在进行测试、试运行及竣工验收运行过程中发生的故障和发现的隐患已被排除并得到采购人认可。

(3) 所有合同中规定的货物和资料都已提交。

(4) 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

四、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1年（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72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货物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货物、更新升级等费用）：

2、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

XXXXXXXXXXXXXXXXXXXXX 项目合同

XXXXXXXXXXXXXXXXXXXXX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 同（样本）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___

承检方（以下简称乙方）：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项目（___项目编号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总则

1.1. 项目基本情况本项目是对。

1.2.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项目的甲方，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时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三、委托服务事项（具体要求参照采购文件）

四、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五、保密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 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份。

十一、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首付总价款的%。

十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1、代表和维护委托方的合法权益。

2、甲方有权对乙方委派的人员提出更换的权利。

3、审批乙方拟定的相关制度。

4、监督乙方管理服务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5、乙方如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或其它虚假欺诈行为，甲方有权先处罚后终止合同，乙方赔偿甲方所受损失。

十三、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相关服务制度。

2、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协调处理相关事项。

3、按照本合同不得将本项目责任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

4、按合同约定，负责向甲方收取相关费用。

5、乙方管理人员及其它所属工作人员应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社会公德，爱护甲方的财产和其它资源。

十四、服务质量

(一) 具体的服务质量要求按采购文件及响应文件执行。

(二) 如甲方或乙方中有一方要求中止合同, 须提前 3 个月通知对方, 并交付对方违约金(按合同办)。

十五、其他约定

1、乙方的服务实施人员要有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资格, 要严格政审, 没有刑事犯罪记录, 重要岗位人员聘用要经甲方审定。并须将其管理人有效证明及担保提交给委托方管理部门存查备案。

2、如有需要, 乙方的管理人员要听从甲方调动指挥。

十六、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 应无条件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并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2、乙方违约, 按合同有关规定办理, 无权要求甲方退还履约保证金, 并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3、乙方不遵守承检合约, 不按合约签订的各项要求完成工作或出现重大安全事故时, 乙方赔偿损失后, 甲方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承检资格, 且不予退还乙方的履约保证金。4、乙方不得转让承检权, 如发现乙方把承检权转让他人, 则视为乙方自行毁约, 其履约保证金不得退回并立即停止乙方承检资格。5、甲方逾期支付乙方服务费用的, 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具体支付时间按有关规定执行) 6、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的规定, 未能达到约定的服务要求, 使用人投诉多或出现重大管理失误, 或在服务项目时造成重大事故、负有主要责任, 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 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 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其他

1、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一份, 乙方执一份、采购办执一份, 招标机构执一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 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5、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6、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用补充合同的形式加以补充。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或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不足，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小组认定为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封面

正（副）本

(项目、标段名称)项目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单位地址：

投标单位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姓名：

投标单位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职务：

投标单位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目录

- 十七、投标函
- 十八、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十九、开标一览表格式
- 二十、报价明细表
- 二十一、投标保证金（银行缴纳凭证回执单）
- 二十二、商务响应表
- 二十三、投标单位简介
- 二十四、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二十五、技术偏离表
- 二十六、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二十七、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二十八、技术标方案
- 二十九、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三十、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 三十一、关于对本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 三十二、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注：1、投标文件必须制作有目录和页码

2、只接受 A4 纸张大小的投标文件（附图除外）

投标文件严格按要求制作

一、投 标 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签字代表 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_____)提交编号及项目名称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有)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了解我方对于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日。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采购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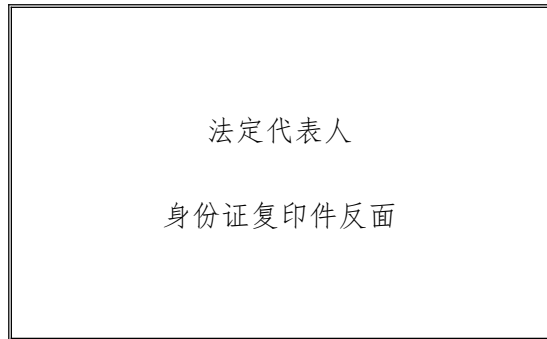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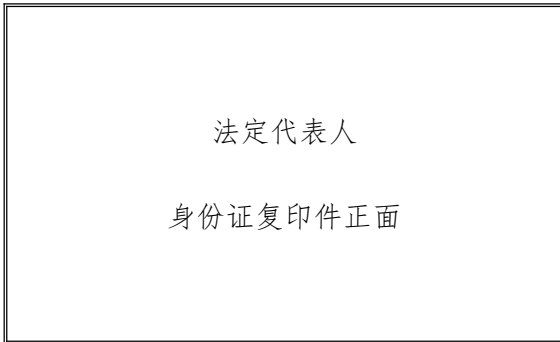
(一)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法定代表人。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采购单位名称）：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__标段）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年 月 日

三、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 分项 | 分项内容 |
|--------|--------------|
| 投标总报价 | 小写：元 大写：元 |
| 合同履行期限 | |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报价为人民币；

1. 投标总报价包含所有税费。

五、投标保证金（银行缴纳凭证回执单）

投标保证金回单或保函回单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六、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项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偏离，则必须注明“偏离”；未注明偏离的，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单位简介

投标人自行编制

附：投标人单位相关资质证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包括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依法缴纳税收证明（供应商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3个月的完税证明，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按实际情况发生提供，成立时间超过3个月的零申报的需提供依法报税资料，对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八、经年审计的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一) 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须提供 2021 年度或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023 年成立的公司不提供)

(二)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近三年内 (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 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尚在处罚期内的);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尚在处罚期内的); 并加盖单位公章

九、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采购文件要求 | | 投标文件响应 | | 偏离情况 |
|--------|------|--------|------|------|
| 招标文件条目 | 服务要求 | 名称 | 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未注明偏离的，视为完全响应。技术指标、参数存在负偏离的，将不能通过重大偏差评审，且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相关的技术证明文件，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应答。）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十、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项目名称 | 内容 | 单价 (元) | 合同 金额 (万 元) | 证明 材料 页码 | 备注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 标 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十二、技术标方案

1、项目技术方案；

(1) 对本项目背景和工作内容的理解和分析（格式自拟）

(2) 项目实施和安排计划（格式自拟）

(3) 售后服务等。

上述内容仅供参考，如有不足，请自行补充提供。

十三、投标单位（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_____（项
目名称）公开招标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单位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项目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填写、递交】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公司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公司为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扶持政策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和转发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注：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如有）

致：采购人名称：

现附上（节能、环保产品产品目录） 证明文件（可在 网站名称 网站进行查询）复印件，该证件真实有效。

注：节能、环保产品须提供“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清单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并能在投标人提供的网站上查询到相关内容（未提供查询网站，或在其提供的查询网站上查询不到相关内容的，将不予认可），由投标人加盖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五、关于对本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资料真实性的承诺

至：（项目、包段名称）评标委员会（谈判或询价小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项目、包段名称）的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或询价文件）的要求，我公司在（项目、包段名称）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性作如下承诺：

我公司将严格按招标文件（竞争性谈判或询价文件）要求，在编制本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时，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正确，并对提供的所有资料（资格、业绩、其他材料等）的真实性负责！

对提供的全部资料中有存在不真实（伪造或租借等虚假资料）情形，将无条件接受任何处罚，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有效的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谈判或询价）供应商未提供此承诺的，内容应填写完整，否则其投标（谈判或询价）将被拒绝！

十六、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格式自拟)